

2015 年夏季毕业研究生答辩注意事项

一、在答辩结束后，毕业生需将通过答辩的论文定稿（必须与存档的版本一字不差，需有论文扉页、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、声明页。研究生管理系统——研究生管理——学位论文上传管理——学位论文上传）上传到研究生管理系统上，不上传学位论文的将不受理其学位申请。上传的论文定稿在二级学院审核过后，学生将不可以再修改论文。在二级学院审核通过后，研究生部将对上传到研究生管理系统的定稿再次进行重复率检测，若超过学校规定的 15%，相关数据将由研究生部报送至校学位评定委员会，由学位评定委员会决定是否授予学位。

注意：二级学院教学秘书需在研究生管理系统中审核通过“答辩申请”，否则研究生的学位论文无法上传。



请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在答辩结束后，及时录入答辩结果：



二、学生需跟导师确认毕业论文是否属于保密论文，并在“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”中相应选项上打“√”，学位论文作者和导师均须签名。学位论文作者需在“声明”页中签名，并填写日期。

通过内部级审批的学位论文必须在封面右上角标明“内部★2年”（黑体三号字）。电子版学位论文需在封面右上角进行标识。请将通过审批的《上海应用技术学院研究生申请“内部”保存学位论文审批表》复印件装订在“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及声明”页后。对因未装订《“内部”学位论文审批表》而造成论文公开的，论文作者应承担相应责任。未经过审批的内部级学位论文禁止使用学校的内部级载体标识。

三、提交的学位论文光盘，需在光盘内**同时附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**（必须与存档的版本一字不差，需有论文扉页、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、声明页），并在光盘上用记号笔写上姓名，学号，专业，学院。

研究生部
2015年5月12日